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人民政府设下列内设机构包括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本级）、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综合保障中心、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市政服务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部门职能配置

（1）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执行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及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决定和命令。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对本镇内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服务和监督检查的职责。加强对以本镇为主要工作及服务对象的各行政管理、执法和服务机构的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和评议。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本镇的行政监察工作。

（3）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执行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负责镇经济管理工作，制定符合镇情的经济发展规划，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落地。负责本镇财政、审计、统计工作。负责本镇的“三农”工作。

（4）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民政等社会事务工作，制定本镇民政事业发展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村（居）民委员会开展各类社会公益活动。负责优抚安置、拥军优属、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劳动就业、住房保障、社会保障、民兵、兵役、侨务、科普、教育、社区文化、体育、人口和计划生育、公共卫生、初级卫生保健、残联等工作。经过法定程序后，以镇自身名义开展有关审批服务工作。

（5）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以群众工作为基础，以村镇建设和城市管理为重点，组织协调落实辖区内社会管理工作。与区有关职能部门共同开展城市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消防等工作。负责本镇综治维稳及信访工作，负责本镇出租屋和非本市户籍人员登记管理，承担劳动关系调处工作，维护本镇社会稳定。负责民事调解及法律服务工作，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统筹协调和指导本镇社区

矫正工作，协调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协助区教育部门做好本镇基础教育工作，维护学校及周边的治安与安全，保障学校正常教学秩序，落实学校计生有关管理责任。

（6）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健全统一指挥协调的联合执法机制。经过法定程序后，以镇自身名义开展有关综合执法工作，激发经济社会活力，为本镇创造良好的发展、工作和生活环境。

（7）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负责基层政权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村（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8）动员辖区内各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统战等工作。加强林业管理，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本镇防汛、防风、防旱、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

（9）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镇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管理，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开展村社集体“三资”管理。掌控经济运行调整目标，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10）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做好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

镇单位和干部，对其负责人的奖惩、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

（11）贯彻落实国家民族、宗教政策，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我镇总体工作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党建”一个统领把方向，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推进“十四五”规划。

全年我镇重点目标是通过科学谋划、乡村振兴、优化营商环境等，促进经济发展；优化城乡环境，建设美丽宜居太和；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至年末，我镇经济运行稳中提质，重点项目加油提速，乡村振兴成效初显，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基础设施日益完善，人居环境显著提升，筑牢疫情防控防线，筑牢安全稳定底线，民生保障坚实有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政府政务服务水平有所提高等。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我镇全年预算收入 82,877.25 万元，支出数 81,801.07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8.7%，基本完成年初制定的目标。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我镇整体绩效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党建”一个统领方向，围绕两大任务

开展工作：一是抓好征地拆迁及城市更新工作，二是加强安全管理、环境治理和政府服务三项工作。

2021 年我镇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稳步有序的推进绩效管理的各项工作，加大财政监督力度，加强事前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大绩效评价力度，深化绩效结果应用，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我镇经济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1 年我镇基本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征地拆迁及城市更新工作按时有序进行；筑牢疫情防控防线，健全“人防+技防”措施，抓好“人、物、环境”同防；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显著提升；民生保障坚实有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在自评“管理效能”模块自评得分 42.5 分，“履职效能”模块自评得分 45 分，“加减分项”模块自评得分 5 分，合计 92.5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坚定不移提质量，综合实力稳步提升。

2021 年我镇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4%，财政收入同比增长 2.5%。顺利完成太和商会换届，成立餐饮民宿行业协会，市场监管依法有序，引导非公经济朝“规范化、标准化、形象化、品牌化”方向健康发展。但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够强，缺乏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撑，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不够

快；另外重点项目有序推进，民科园核心区一至三期和核心区东北侧安置地块项目与村签订征地补偿协议，完成交地约3546.6亩；区供销联社太和大来南路收储项目全部交地并完成土地出让和项目动工等。

（2）科学谋划提品质，乡村振兴成效初显。

2021年我镇完成帽峰山美丽乡村群连片策划方案编制上报、帽峰山休闲康养带景观主轴和四条特色精品旅游线路的地形勘测和初步策划，建成绿道5.5公里，升级改造道路7公里。结合新乡村示范带建设高标准开展帽峰山周边环境专项整治，实施问题动态清单管理，拆除违建、乱搭建51宗、3.65万平方米，整治“六乱”506宗，清理非法取水点29家，同时推动农业智能化发展，成功在云山谷项目水稻种植片区实施农业无人机水稻植播、植保实验。

（3）坚持不懈优化环境，宜居太和焕发新颜。

2021年我镇三条一级支流和9个小微黑臭水体水质监测持续达标，全面消除金坑河上游流域劣Ⅴ类水体；持续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创新“栋长责任制”垃圾收运模式，餐厨垃圾分类分类率达27%，生活垃圾分类减量42.25%。不足的是我镇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还不能适应低碳发展要求，仍需改善。基础设施方面，全年完成7条主干道沿线绿化升级、12条道路沥青化升级，开通2条便民公交接驳地铁站，升级改造主干道沿线公交站台20个，建成5G基站298个、口袋公园15个、绿化停车场5个，铺设自来水供水管网586公里。另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排名多次全区第一，获评“2021年度城

市管理综合考评进步奖”。

（4）全力以赴防风险，安全基础不断夯实。

健全“人防+技防”措施，抓好“人、物、环境”同防，全年累计入户排查及健康服务 2.5 万人，居家隔离、健康监测 2135 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2307 人，全人群疫苗接种率 97.76%。但另一方面，仍需加强防范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全年立案处罚违反安全生产行为 42 宗、涉假案件 30 宗，关停非法医疗机构 20 间；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866 人，案件警情同比下降 2.6%；安装蓝牙门禁 5189 栋、电子门禁 6177 栋，治安监控视频 148 台，办结网格事件 2.76 万件等。一些重点领域的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仍需加强监督管理。

（5）用情用心办实事，民生福祉日益增进。

2021 年我镇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 67%，五件镇级民生实事顺利兑现，“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完成民生实事 884 件、微项目 135 项、微心愿 903 个。推动新增就业 1880 人，登记失业人员再就业 1460 人。发放各类补贴 961.54 万元，爱心基金 27.8 万元等，民生保障坚实有力。

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11 个村全部建成“广东省卫生村”，太和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和谢家庄、沙亭、头陂村中心卫生站投入使用；举办“书香太和”、公益培训、文化竞赛、公益电影放映等各类活动 371 场，太和镇“文化进万家”群众公益培训活动获评“广州市十佳文旅服务项目”等。

(6) 驰而不息转作风，政府建设全面加强。

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规范资金管理 2.2 亿元，运用“四种形态”处理 391 人等。规范村社“三资”管理，整改问题合同 1902 宗、追缴租金 9246.26 万元，推动村社使用“村务卡”等非现金结算方式，实现资金流向实时动态监管。通过交易平台完成“三资”交易 359 宗、11.36 亿元，租金提升 10.98%等。

(三) 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1) 社区教育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1 年太和镇主要以节庆为契机，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文艺演出、体育竞技、文艺培训等活动，分别为：“文化进万家”太和镇群众艺术社团公益培训活动、“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文艺汇演、“一校一品”特色项目、打造客家文化精品项目。2021 年度全年共开展文化活动 328 场次，吸引 42013 人次参与活动。通过“一校一品”各类培训活动，参与市级、区级、镇级比赛或评比中，共获得三等奖或第三名以上 29 项。符合预算支出计划，未出现任何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发放太和镇户籍三级以上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补贴，符合预算支出计划，未出现任何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3) 生态环境保护办整治专项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84.41 万元，执行数为 83.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8%。太和镇依

职能做好河湖长制、人居环境、爱国卫生等各项工作，实现河长体系全覆盖，对太和镇辖区内河涌设置的 132 块公示牌进行维护和更新；完成全面消除金坑河上游流域劣 V 类水体的工作目标，截止至 12 月金坑河流域水质氨氮平均值为 1.68mg/L，达到 IV 类水质标准；完成区下达临河涉水违建任务等工作。通过项目实施，不断加强河湖治理和水域岸线管控，全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得到修复改善。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1 年我镇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4%，财政收入同比增长 2.5%；全面启动“醉美太和·诗画帽峰”和“生态太和·活力新城”2 条新乡村示范带建设，完成帽峰山美丽乡村群连片策划方案编制上报、帽峰山休闲康养带景观主轴和四条特色精品旅游线路的地形勘测和初步策划；白山村、头陂村入选“广东省乡村治理示范村”名单；持续落实垃圾分类，创新“栋长责任制”垃圾收运模式，餐厨垃圾分类率达 27%，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42.25%，建成大沥村垃圾分类示范村；高标准建成白云大道一期精品示范路，全面建成美丽宜居村，白山、头陂、草庄 3 个村建成特色精品村，和珊社区获评“广州市 2021 年绿色宜居社区”；依托地区红色革命资源，积极打造具有太和特色的红色教育阵地，擦亮西罗乡抗日民主政府旧址、联升社学、谢氏大宗祠等 7 个红色文化印迹。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双统筹”压力依旧较大，新冠疫情肆虐横行全球，

外部环境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国内疫情多点反复散发，政府财政收支压力明显增大，可支配财政资金同比明显下降，镇财政可持续发展面临较大挑战；二是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是民生及各项基础设施投入负担较重，缺乏多元化投入。“共建共治共享”理念亟需进一步深化推广。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厉行节约，继续压减党政机关行政经费、非急需和非刚性等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发展的刀刃上，统筹做好预算平衡，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同时在发现绩效运行偏离绩效目标时，及时纠正和调整，确保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